

中山市2018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工业技术研究中心	项目代码	201405900700033 1	项目名称	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租金	预算金额 (元)	61618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工作质量 (10分)	评价工作质量 (10分)	评价工作质量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是否完整、规范，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③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④佐证材料。			9 9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4
	资金管理 (30分)	制度建设	3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3
		使用合规合理性	12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10
		支出率	15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5
	产出效率 (25分)	产出数量	7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完成目标95%及以上得7分；完成目标90-94%得6分；完成目标80-89%得4-5分；完成目标70-79%得2-3分，完成目标60-69%得1-2分，60%以下不得分。（其他情况可酌情打分）			6
		产出时效	3	产出内容是否在项目的实施期限内或合理的时间内完成，项目产出时间有否延误。根据项目的实施期限或同类项目完成的期限，判断产出时效是否合理。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打分。			3
		质量达标	15	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3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50分)	效益指标 (20分)	经济或社会效益指标	15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2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3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资金补助政策、项目建设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进行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 满意度100%的5分；满意度（90%-100%）4分；满意度（80%-90%）3分；满意度（70%-80%）2分；满意度（60%-70%）1分；满意度低于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为0分；			4

扣分项 (-5分)	项目实施 整改情况 (-5分)	项目实 施整改 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0	0
合计	—	—	100	—————	86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70-79）；低（60-69）；差（0-59）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中山市工业技术研究中心开展了“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租金”项目，主要是为解决中山市工业技术研究中心办公及业务用房问题及新增办公用房面积3921平方米用于引进美国伯克利合作项目及日本早稻田项目的集中孵化。预算金额为6161800元，后根据市长办公会议纪要（〔2018〕98号），2018年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租金由预算6161800元调增至实际支付金额6663688元，预算执行率为100%，评价得分86分，评价等 级为“良”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p>（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p> <p>1. 部分佐证材料相关性不高，如“办公用房使用率100%”使用《2018年度中山市工业技术研究中心租赁场地平面图》、《2018年度中山市工业技术研究中心场地使用清单》作为佐证，无法确定用房单位是否正常运营，也无法确定用房单位实际用房情况。</p> <p>（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p> <p>1. 缺少项目实施过程中质量检查、监控等措施。</p> <p>（三）项目绩效方面</p> <p>1. 缺少预期目标和指标计划完成值，如“在孵企业累计62家”只能了解到实际完成情况，无法判断是否完成预期目标；</p> <p>2. 可持续指标采用2017年度评价情况不够合理，需要提供2018年度的考核评价情况。</p>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p>（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p> <p>1. 提高佐证材料对应性，如办公用地使用率的除了提供原有资料外，建议补充用房单位正常运营及用房情况核实数据等；</p> <p>（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p> <p>1. 建议项目单位明确项目实施人员、项目实施过程监控与质量控制等措施，为项目开展提供保障； 2. 根据市长办公会议纪要（〔2018〕98号），项目租期五年，每月租金32元/平方米，物业管理费5元/平方米，因此建议保留下一年预算安排。</p> <p>（三）项目绩效方面</p> <p>1. 科学合理设置产出指标及效果指标。建议将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吸引重大项目落地达*家”；经济效益设置为“在孵企业利润率上升*%”；可持续发展指标“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2017年度考核评价良好”建议修改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年度考核评价为良好或以上”、“2017年度广东省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运营评价中获得优秀评价”建议修改为“广东省科技企业孵化器与众创空间运营评价均达良好以上”，同时增加“入孵企业、实验室、研发平台满意度”等指标。 2. 对项目绩效进行全面总结，指标对照预期目标和指标进行设置，反映项目是否实现预期目标。</p>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					
评审组：马文聪，许林，陈建						
机构名称(全称)：广州恒效公共关系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19年10月						